

正本

主 辦	理 幹 事	理 事 長	收 文 號： 107年2月2日 保存年限：
--------	-------------	-------------	-----------------------------------

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

241

241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61號3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汽車路線貨運
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31日

發文字號：路運綜字第10700079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地址：10863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

承辦人：潘基財

電話：02-23070123分機3701

傳真：02-23070245

電子信箱：k1767@thb.gov.tw

裝
訂
線
主旨：關於貴聯合會來函建議啟動公路汽車貨運費率臨時調整機制並調整基本運價一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聯合會107年1月11日(107)全國路貨字第001號函。
- 二、經瞭解目前汽車貨運市場實際運價收費情形，仍低於現行核定運價費率，爰本案貴聯合會所提事宜，相關業者宜可先於現行核定運價費率範圍下，依其營運考量做必要所需之適度調整；至於啟動基本運價臨時調整機制之建議，併宜再審慎酌量，敬請察參。

正本：中華民國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副本：中華民國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局長 陳彥伯